

考試科目	國際公法	系所別	法律學系 公法乙組	考試時間	2月5日(五)第四節
一、 近年來，隨著美中關係緊張惡化，兩國經常性地派遣軍艦行經台灣海峽，例如2020年底美國海軍馬侃號行經台灣海峽，並進行例行演習。試依據《聯合國海洋法公約》，論述相關行為的合法性。(30分) 二、 (一) 請依據《維也納條約法公約》，說明有關情勢變遷原則的相關規定。20% (二) 立法條約如何創設國際習慣？請說明之。20%					
備註	一、作答於試題上者，不予計分。 二、試題請隨卷繳交。				

考 試 科 目	國際公法	系 所 別	法律學系 公法乙組	考試時間	2 月 5 日 (五) 第四節
三、 甲國與乙國同為世界衛生組織之會員國，乙國則和丙國都參與了世界貿易組織。適逢國際疫情肆虐，甲國決定採取全面禁止口罩出口措施（但對於乙國例外不禁止），乙國則就進口之所有食品採取檢疫措施（但對丙國例外不採檢）。此外，甲乙丙三國就共同之海岸線，欲進行離岸風電之共同開發，因此簽署共同開發條約，但排除其他任何國家之投資與參與。 請就以上之假設事實，試回答以下問題： 1. 丙國缺乏口罩，欲向甲國廠商購買，但甲國廠商無法出口。試問丙國對於甲國得為何種國際法上之主張？甲國有無國際法上之抗辯事由？ 2. 甲國出口豬肉到乙國，甲國廠商因乙國相關檢疫措施繁瑣，因此向甲國政府請願，如果你是甲國政府之法律顧問，請問可以對於乙國為何種主張？而如果你是乙國政府之法律顧問，你會為何種抗辯建議？ 3. 丁國其實也跟甲乙丙國有相連接之海岸，丁國也想參與甲乙丙國共同離岸風電之開發投資遭拒，丁國可以循何種途徑、到何處為何種主張？ （每小題各佔分 10 分，共佔分 30 分）					
備 註	一、作答於試題上者，不予計分。 二、試題請隨卷繳交。				